

上海市长宁区数据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的要求，由上海市长宁区数据局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上海市长宁区数据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长宁路 1436 号；电话：（021）221870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区数据局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9 条，其中公文类政府信息 9 条，非公文类政府信息 20 条。全年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48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数字长宁”发布信息 24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未发生涉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顶层设计。制定《长宁区数据局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按照依法公开、需求导向、开放创新原则，严格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做好主动公开项目目录编制和管理工作的，突出区数据局特色，将“数字长宁”建设等专项工作规划列入到主动公开目录中。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数字长宁”的作用，利用新媒体传递政府声音，发布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等工作信息。二是利用好随申办“两朵云”，优化“随申办市民云”长宁旗舰店用户体验，本年度新增上线虹桥街道“接续办”等12项服务，围绕创业就业、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打造特色服务专区，实现“一类需求、一个入口”，切实提升市民办事便捷度；“随申办企业云”长宁旗舰店助力营商环境优化，累计完成政策精准推送404条、主动提醒681条，新增政策体检服务62项，切实将政策红利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区数据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审核机制，按照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三级审核流程，确保信息公开的权威、准确、安全。二是加强人员培训，参加区政务公开培训、依申请公开主题式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专业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5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5 年区数据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公众参与度还有待提高。二是信息公开平台的内容丰富性仍需加强。

（二）2024 年存在问题的改进情况

区数据局针对 2024 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作出相应改进：一是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加强业务科室人员培训和交流，提升业务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切实提高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保证各项工作任务有效落实。二是在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方面，办好政府开放月活动，采取座谈会、线下互动游戏、参观讲解等多种形式，回应企业和市民关切的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贯彻落实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情况

一是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月”活动。2025 年，聚焦“随申办”“随申兑”服务品牌，通过座谈交流、实地参观、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企业、市民的意见和建议。举办“政府开放月·企业云体验日”座谈会，就“企业云”和“随申兑”的核心功能特点、规范化服务流程及多元化使用场景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解读，来自区内不同行业的 9 家企业代表围绕日常办事流程中遇到的痛点、难点问题，与各委办局工作人员展开了深入交流。邀请市民走进数字长宁体验馆实地参观，向市民呈现了长宁区数字化转型建设的成果以及“数字长宁”二十年来的发展历程，同时介绍了随申办长宁旗舰店的特色应用和服务。

二是政企携手推动数字出海工作走深走实。区数据局举办“数字出海，智启新程”主题论坛暨 2025 长宁区数字城市活动月启动仪式，上海市数字公共服务中心（虹桥数谷）

揭牌，首批“数字服务官”获颁证书，以“线上+线下”的方式，提供10大类30项服务内容，有效支撑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中对算力、网络、数据和智能应用的多层次需求。联合区委网信办、区发改委、区商务委等发布《上海市长宁区关于支持企业“数字出海”的实施意见》，推出“数字出海”八条意见，进一步拓展企业“数字出海”能力、凝聚出海多元服务主体、优化数字公共服务体系，构建起“数字出海”全链条支撑，赋能企业“数字出海”。积极构建协同共进的“数字出海”新生态，16家在“数字出海”领域具有突出实力与代表性的领军企业获颁“数字出海”生态合作伙伴证书，并进行典型案例展示。下一步，区数据局将联合16家企业汇聚产业链上下游优质资源，打造集平台、技术、服务于一体的全方位服务网络。

（二）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